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后期利息收入合计 1,258.8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差异等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8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6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57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831.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475.52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55.6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到位，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81018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21,125.8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7,355.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年产 36 万台（套）亚克力洁具产能扩建项目	16,826.82	14,056.68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4,299.00	3,299.00
合 计	21,125.82	17,355.68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顺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以 8,918.17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16 年 6 月 13 日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8,918.17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810205 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2016-018）。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8 年 2 月 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6 万台（套）亚克力洁具产能扩建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1）调整的原因

公司原募投项目“年产 36 万台（套）亚克力洁具产能扩建项目”于 2012 年 1 月完成了可行性研究报告，2012 年陆续开启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基础设施建设。因项目建设时间较长，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在不断发生变化，特别是随着房地产宏观调控不断加强以及需求结构变化，中小户型刚需住房成为市场购买主流，这一趋势改变了卫浴产品的需求结构，浴缸的市场份额逐渐被淋浴房替代，因此项目原规划的产能和生产线已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和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进行调整。

（2）调整的内容

项目原规划建设内容为：新建生产车间 4 座及库房、废弃物处理中心、办公楼、食堂、员工宿舍各 1 座，建筑面积共计 62,200.00 平方米，建设亚克力坐便器生产线、亚克力浴室柜生产线、亚克力浴缸生产线、亚克力淋浴房生产线各 1 条，新增产能分别为亚克力坐便器 16.04 万台/年、亚克力浴室柜 15.08 万台/年、亚克力浴缸 3.00 万台/年、亚克力淋浴房 1.50 万套/年。

调整实施内容为：原项目募集资金不再实施亚克力浴缸生产线、亚克力淋浴房生产线和员工宿舍。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另行选择地点实施建设淋浴房生产线和员工宿舍，同时将原有的浴室柜产能通过技改迁移到新建的募投项目厂房内，调整后项目总投资不超过原有规划投资额，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亚克力浴室柜及亚克力坐便器，项目产能为：亚克力浴室柜 27.68 万台/年，亚克力坐便器 16.04 万台/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累积使用募集资金	累计投资进度	利息及手续费	节余募集资金
年产 36 万台（套）亚克力洁具产能扩建项目	16,826.82	14,056.68	14,230.86	101.24%	177.33	3.15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4,299.00	3,299.00	2,102.36	63.73%	59.10	1,255.74
合 计	21,125.82	17,355.68	16,333.22	-	236.43	1,258.89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实施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净收入，形成了资金节余。

五、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为公司和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258.89万元（受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和进度做出的决定，没有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存放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对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实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实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帝欧家居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2、本次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实公司的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情形。

综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 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30 日